

2026 年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区总工会是全区各级地方工会和区级各产业工人的领导机关，在区委、市总工会的领导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工运方针，按照区委和市总工会的工作部署，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区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任务和作出的决议，领导下级工会工作。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坚持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职能。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全区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加强工会理论政策研究，贯彻执行工会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检查和督促下级工会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下级工会组织开展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五)协助党委和区直有关部门(单位)党组织管理下一级工会的领导班子;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及直属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机制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区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的。

(六)协助区政府做好区以上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区级劳模管理工作:做好全国“五一”、省“富民兴鲁”、市“振兴枣庄”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管理和服务工作。

(七)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部门预算只包括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91.49	191.49	191.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68	158.68	158.68										
	29		群众团体事务	158.68	158.68	158.68										
		01	行政运行	96.48	96.48	96.48										
		06	工会事务	62.20	62.20	6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3	17.63	17.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3	17.63	17.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	11.75	11.7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6	5.36	5.3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	5.36	5.3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	5.36	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9.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	9.82	9.82										
		01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9.82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91.49	129.29	6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68	96.48	62.2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58.68	96.48	62.20	
		01	行政运行	96.48	96.48		
		06	工会事务	62.20		6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3	17.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3	17.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	11.7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6	5.3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	5.3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	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	9.82		
		01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68	158.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3	17.63		
		八、卫生健康支出	5.36	5.3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1.4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1.49	191.4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91.49	支 出 总 计	191.49	191.4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91.49	129.29	121.89	7.40	6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68	96.48	89.08	7.40	62.2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58.68	96.48	89.08	7.40	62.20
		01	行政运行	96.48	96.48	89.08	7.40	
		06	工会事务	62.20				6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3	17.63	17.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3	17.63	17.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	11.75	11.7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6	5.36	5.3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	5.36	5.3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	5.36	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9.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	9.82	9.82		
		01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9.8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29.29	121.89	7.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1.39	121.3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93	39.93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92	27.9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4	3.2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05	17.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5	11.7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88	5.8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36	5.3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		7.4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3		1.6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5		1.0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4.16		4.1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14	0.00	0.00	0.00	0.00	0.14	0.16	0.00	0.00	0.00	0.00	0.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29.29	129.29	129.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1.39	121.39	121.3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93	39.93	39.93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92	27.92	27.9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4	3.24	3.2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05	17.05	17.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5	11.75	11.7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88	5.88	5.8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36	5.36	5.3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0.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	7.40	7.4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3	1.63	1.6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5	1.05	1.0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4.16	4.16	4.1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0.5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50	0.50	0.5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62.20	62.20	62.20					
工会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退休劳模津贴	特定目标类	14.00	14.00	14.00					
健在省部级劳模慰问金	特定目标类	3.20	3.20	3.20					
文化官运维资金	特定目标类	15.00	15.00	15.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注：2026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 年收入预算 19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1.4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支出预算 191.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29 万元，项目支出 62.20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 年收支预算 191.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8.0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8.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8.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8.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9.0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0.99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导致收支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16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2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导致三公经费预算增加。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预算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40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增长 6.32%。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5 年、2026 年均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托业务费支出。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6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七、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2026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 4 个，预算资金 62.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20 万元。拟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万元。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_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项目期限	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1、通过开展帮扶救助送温暖活动, 发挥工会职能, 缓解职工临时困难, 维护困难职工合法权益。2、通过按时足额上解应付上级工会经费, 切实履行工会职能, 发挥工会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帮扶救助送温暖活动资金	≤15万元
			应付上级工会经费	≤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救助送温暖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开展帮扶救助送温暖活动情况
		时效指标		足额上解工会经费
			按时开展帮扶救助送温暖活动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救助困难职工, 缓解职工临时困难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工会职能,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宫运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_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项目期限	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工人文化宫运营维护管理, 改善文化宫活动场所服务质量, 保障工人文化宫正常运转, 充分发挥工人文化宫服务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宫运营维护管理资金	≤15万元
			保安保洁人员工资	≤0.915万元/月
			通讯费	≤0.326万元/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宫运营维护管理面积	≥5462平方米
			保安保洁人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文化宫运营维护管理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保安保洁人员工资
		按时交纳运维通讯费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宫正常运转, 为职工提供高质量活动场所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职工阵地建设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职工满意度	≥90%
			保安保洁人员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健在省部级劳模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_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项目期限	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20	
		其中: 财政拨款	3.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健在省部级劳模慰问金, 维护健在省部级劳模合法权益, 切实增强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 推动全社会形成见贤思齐、争当先锋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健在省部级劳模慰问金金额	≤3.2万元
			健在省部级劳模发放标准	≤0.1万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省部级劳模慰问金人员数量	≥32人
		质量指标	符合健在省部级劳模慰问金发放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年度内按时发放省部级劳模一次性慰问金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健在省部级劳模合法权益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弘扬劳模精神, 促进全社会形成争做劳模的良好氛围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健在省部级劳模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劳模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_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总工会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项目期限	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按时发放退休劳模津贴, 弘扬劳模精神, 维护退休劳模合法权益, 有利于形成学习劳模争做劳模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退休劳模津贴总额	≤14万元
			退休劳模津贴标准	≤0.311万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休劳模津贴人员数量	≥45人
		质量指标	符合退休劳模发放标准	是
		时效指标	年度内按时完成退休劳模津贴发放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退休劳模合法权益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社会形成争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劳模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